

东莞市 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文件

东食药监法〔2017〕209号

关于我市食品药品监管系统食品安全执法人员法律知识竞赛结果的通报

各镇（街、园区）分局（监督站），市局各有关科室、稽查局（大队），水乡分局：

2017年，国家总局在全国开展食品安全法律知识竞赛。我局认真组织，各分局（监督站）、市局各部门大力发动，全体工作人员广泛参与，在全系统掀起了一股学法用法热潮。

11月14日，我局成功举办了全市食品药品监管系统食品安全执法人员法律知识竞赛。来自各分局（监督站）、稽查局、各稽查大队和食品监管相关科室等部门的42名参赛

选手参加了本次竞赛。现将本次竞赛成绩前十名予以通报并表扬：

第一名	赵慧超	长安分局
第二名	谭柳钧	水乡分局
第三名	温州凉	望牛墩监督站
第四名	杨凌霄	清溪分局
第五名（并列）	林圳炼	大岭山分局
第五名（并列）	张才玲	茶山分局
第七名	廖俊杰	凤岗分局
第八名	陈康辉	厚街分局
第九名（并列）	陆冠锦	莞城分局
第九名（并列）	茹加韵	南城分局

学好用好《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及其配套规章制度，是落实“四个最严”监管要求的前提和基础。希望全系统工作人员继续加强法律法规的学习，进一步提高依法行政水平；各级食品药品监管部门继续加大法律法规的培训，进一步推进食品药品依法安全治理和监管。

东莞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年11月16日

公开方式：不予公开

抄送：局领导。

东莞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办公室 2017年11月16日印发
